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25-065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同意公司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9.10 万份；因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有效日期内，有 1 名激励对象未全部行权，董事会决定对其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36.40 万份进行注销。综上，本次合计注销股票期权 45.50 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 45.50 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办理完毕。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6 日